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6年5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控股孙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下称“中科鑫圆”）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下称“农业银行”）申请8,500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6年（宽限期1年）。

鉴于上述情况，同意中科鑫圆将“空间太阳能电池用锗晶片建设项目”新增的机器设备及其持有的两项专利权抵押、质押给农业银行，为上述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并同意控股子公司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下称“鑫耀公司”）为中科鑫圆上述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放弃对控股子公司鑫耀公司2.97%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1,444.564779万元）的优先购买权，并同意广西誉升锗业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将

其持有的鑫耀公司 2.97%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1,444.564779 万元）转让给自然人于跃先生。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7 日